股票代码：600312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公告编号：临 2021-040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至 2021 年 9 月 23 日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共计 13,627,168.90 元（未经审计），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补助时间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	补助依据	种类
1	2021 年 3 月	上海市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超比例奖励	65,802.90	残疾人分散安排就业申报核定通知书、超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单位奖励通知书	与收益相关
2	2021 年 3 月	上海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费	7,500.00	上海市专利一般资助申请指南	与收益相关
3	2021 年 3 月	菊园新区扶持	2,189,000.00	上海菊园经济发展中心退税协议书	与收益相关
4	2021 年 3 月	中小微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6,000.00	津人社办发中小微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经办流程	与收益相关
5	2021 年 4 月	2020 年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奖补资金	500,000.00	河南省商务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做好外经贸工作若干措施的通知 豫商开放【2020 年】3 号	与收益相关
6	2021 年 4 月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办事处四上奖励	80,000.00	/	与收益相关
7	2021 年 5 月	2020 年第十六批以工代训补贴	55,000.00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实施河南省企业稳岗扩岗专项支持计划通知 豫人社办【2020 年】43 号	与收益相关
8	2021 年 6 月	菊园新区扶持	1,369,000.00	上海菊园经济发展中心退税协议书	与收益相关
9	2021 年 6 月	企业研发财政补助	1,000,000.00	平顶山市财政局、平顶山市科技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度企业研发财政补助市级资金预算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10	2021 年 7 月	企业研发财政补助	230,000.00	平顶山市财政局、平顶山市科技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度企业研发财政补助市级资金预算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11	2021 年 7 月	天津东丽区科学技术局研发投入	48,686.00	2020 年度天津市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情况通知	与收益相关
12	2021 年 7 月	知识产权专利扶持费	42,000.00	嘉定区专利费专项资助	与收益相关
13	2021 年 8 月	首台套财政补贴第一批财政补贴款-工信局	2,800,000.00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1 年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与收益相关
14	2021 年 8 月	平顶山市科技局 2020 年度连续三次认定高企省级奖补资金	200,000.00	平顶山市 2020 年度连续三次通过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奖补经费表	与收益相关
15	2021 年 8 月	平顶山市科技局 2021 年省科技创新体系能力建设专项经费	200,000.00	2021 年省科技创新体系能力建设专项（省科技奖励）经费预算	与收益相关
16	2021 年 9 月	高区科技创新局以工代训补贴	28,000.00	威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威海市财政局关于转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以工代训力度支持企业稳岗扩岗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17	2021 年 9 月	威海火炬高区财政金融局冲击新企业补助款	80,000.00	高区财政金融局关于下达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威高财建指【2021】24 号）	与收益相关
18	2021 年 9 月	科技领军企业重大项目奖励补助	500,000.00	2019 年科技领军（培育）企业重大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 津科资【2019】108 号	与收益相关
19	2021 年 9 月	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补贴	4,226,180.00	平顶山市全民技能振兴工程暨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3,627,168.90	/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政府补助均与收益相关，公司已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上述补助资金进行会计处理。

上述政府补助预计将对公司利润产生一定影响。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情况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公告编号：临 2021-073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人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龙江中再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99,355,457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7.15%；本次质押后，黑龙江中再生累计质押（含本次）股份数量合计为 15,6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5.7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12%。

●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再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黑龙江中再生、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银晟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供销集团北京鑫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705,684,453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0.82%；本次股份质押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 331,300,000 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6.95%，占公司总股本的 23.86%。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接黑龙江中再生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否	15,600,000	否	否	2021 年 9 月 23 日		供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70%	1.12%	自身生产经营

2.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等情况。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股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58,891,083	25.84%	240,000,000	240,000,000	66.87%	17.28%	0	0	0	0
中再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	104,667,052	7.54%	0	0	0.00%	0.00%	0	0	0	0
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99,355,457	7.15%	0	15,600,000	15.70%	1.12%	0	0	0	0
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62,549,685	4.50%	60,000,000	60,000,000	95.92%	4.32%	0	0	0	0
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3,394,635	3.85%	15,700,000	15,700,000	29.40%	1.13%	0	0	0	0
银晟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095,925	1.16%	0	0	0.00%	0.00%	0	0	0	0
供销集团北京鑫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730,616	0.77%	0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705,684,453	50.82%	315,700,000	331,300,000	46.95%	23.86%	0	0	0	0

注：上表中“持股比例”各分项之和与合计的尾差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票质押情况，严格 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285　　证券简称：羚锐制药　　公告编号：临 2021-069 号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羚锐集团”）持有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 121,817,89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1.45%。本次解除质押 7,960,000 股后，羚锐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的累计质押数量为 67,504,395 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 55.4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89%。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羚锐集团一致行动人信阳新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新县鑫源贸易有限公司质押股份数量分别为 9,600,000 股、7,538,315 股，一致行动人熊维政先生、熊伟先生未质押公司股份。羚锐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84,642,710 股，占羚锐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所持公司股份的 56.93%，占公司总股本的 14.91%。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接到羚锐集团关于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羚锐集团将原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县支行无限售流通股 7,960,000 股解除质押，具体如下：　一、股东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7,960,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53%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40%
解质时间	2021 年 9 月 23 日
持股数量	121,817,898 股
持股比例	21.4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67,504,395 股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5.41%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89%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再质押计划，未来若发生质押相关事项，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羚锐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 67,504,395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5.4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89%；一致行动人信阳新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质押股份 9,6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88.3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9%；一致行动人新县鑫源贸易有限公司质押股份 7,538,315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00.0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33%；一致行动人熊维政先生及熊伟先生未质押公司股份。综上，羚锐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信阳新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新县鑫源贸易有限公司、熊维政先生及熊伟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84,642,710 股，占羚锐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信阳新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新县鑫源贸易有限公司、熊维政先生及熊伟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56.9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4.91%。

特此公告。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东风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50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工商登记信息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暨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根据集团战略布局，公司正加快推进“大包装与大消费产业双轮驱动发展”的战略转型，积极发展Ⅰ类药包材、药用辅料、医疗器械、电子烟及新型烟草制品等赛道，公司拟对《公司章程》涉及经营范围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委派专人前往审批登记机关根据经营范围修订内容、以及《安全生产许可证》换证事宜办理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 2021-041 号、临 2021-049 号公告）。

近日，经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已完成经营范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经营范围本次变更登记信息如下：

登记项目	变更前登记信息	变更后登记信息
经营范围	包装装璜印刷品印刷（印刷经营许可证有效期限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加工、制造：印刷油墨、醇溶凹印油墨（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8 月 24 日）；五金交电、普通机械、针纺织品、工艺美术品、陶瓷制品的转口贸易、仓储（危险化学品除外，涉及行业许可证管理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纸及纸制品的批发及零售（不设店铺，涉及行业许可管理的按国家规定办理）；塑料制品、防伟电化铝、防伟标识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包装印刷设备、新材料的设计、研发、销售，技术成果转让及推广；供应链管理；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包装装璜印刷品印刷（印刷经营许可证有效期限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加工、制造：印刷油墨、醇溶凹印油墨（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4 年 8 月 24 日）；五金交电、普通机械、针纺织品、工艺美术品、陶瓷制品的转口贸易、仓储（不含危化品，涉及行业许可证管理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纸及纸制品的批发及零售（不设店铺，涉及行业许可管理的按国家规定办理）；塑料制品、防伟电化铝、防伟标识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包装印刷以及相关设备的设计、研发、开发、销售，技术成果转让及推广；供应链管理；新材料技术推广；药品包装用材料及容器、药用辅料、医疗器械的生产、研发和销售；电子雾化设备的生产、研发和销售；植物提取物、香精、香料的生产、研发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变更后的营业执照主要信息如下：

名称：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192876348 7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黄晓佳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拾叁亿叁仟肆佰肆拾万元

住所：汕头市潮汕路金园工业城北郊工业区（二围工业区）、4A2-2 片区，2M4 片区，13-02 片区 A-F 座，6B1、B2 片区

成立日期：1983 年 12 月 30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包装装璜印刷品印刷（印刷经营许可证有效期限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加工、制造：印刷油墨、醇溶凹印油墨（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4 年 8 月 24 日）；五金交电、普通机械、针纺织品、工艺美术品、陶瓷制品的转口贸易、仓储（不含危化品，涉及行业许可证管理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纸及纸制品的批发及零售（不设店铺，涉及行业许可管理的按国家规定办理）；塑料制品、防伟电化铝、防伟标识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包装印刷以及相关设备的设计、研发、开发、销售、技术成果转让及推广；供应链管理；新材料技术推广；药品包装用材料及容器、药用辅料、医疗器械的生产、研发和销售；电子雾化设备的生产、研发和销售；植物提取物、香精、香料的生产、研发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395　　证券简称：盘江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57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5%以上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原兖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能源”）合计持有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股份 191,972,65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60%。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2021 年 3 月 5 日，公司披露了《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1），山东能源拟自该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33,101,037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00%，且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6,550,518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

2021 年 6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3），山东能源（原兖矿集团）减持时间过半时合计减持了 331,700 股，减持比例 0.02%。

2021 年 9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比例超过 1%暨减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56），山东能源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至 2021 年 9 月 6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 16,593,0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26%，减持计划数量已过半。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1 年 9 月 24 日，公司收到山东能源（原兖矿集团）出具的《关于盘江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函》，截至 2021 年 9 月 24 日，山东能源（原兖矿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了 16,758,0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125%，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兖矿集团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91,972,653	11.60%	其他方式取得：191,972,653 股

注：股东“兖矿集团”现已更名为“山东能源”；山东能源当前持股股份来源“其他方式取得”系指“上市后股份转让及转增股本获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兖矿集团	16,758,092	1.0125%	2021/3/29 ~ 2021/9/24	集中竞价交易	7.48 - 12.49	133,415,926.36	已完成	175,214,561	10.5867%

注：股东“兖矿集团”现已更名为“山东能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40 元，上述减持价格区间已做前复权调整。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9-25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1-074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投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 2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经营层 3 亿元额度进行矿产资源类企业权益性投资的议案》。根据上述授权，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9 日与中广核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核”，香港联交所证券代号：01164.HK）签署认购协议，通过全资子公司香港鑫茂投资有限公司认购中广核增发的 659,400,000 股股票，每股价格 0.52 港币，投资金额合计港币 342,888,000（按照投资时的相关汇率计算，约折合人民币 299,831,554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05）、《关于全资子公司香港鑫茂投资有限公司进行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8）。

2021 年 8 月 23 日、2021 年 9 月 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授权公司经营层以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自有资金在证券交易场所进行证券（包括股票、基金、债券等）二级市场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2021 年 9 月 14 日、2021 年 9 月 16 日、2021 年 9 月 17 日、2021 年 9 月 18 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公告编号为 2021-070、2021-071、2021-072、2021-073 的《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投资事项的进展公告》。

2021 年 9 月 17 日至 2021 年 9 月 23 日，公司继续通过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出售了持有的中广核股票合计 21,950,000 股，处置股票损益合计为 1,456 万元（未考虑所得税），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 10.22%。截至 2021 年 9 月 23 日，公司已处置股票累计损益合计为 12,182 万元（未考虑所得税），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 85.47%。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的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所持中广核股票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经公司初步核算，2021 年 9 月 17 日至 2021 年 9 月 23 日公司出售的中广核股票资产扣除其年初账面公允价值及本次相关交易税费后，预计对公司 2021 年度净利润的影响约为 1,216 万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23 日，公司出售的中广核股票资产扣除其年初账面公允价值及相关交易税费后，预计对公司 2021 年度净利润的影响合计约为 10,172 万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23 日，公司尚持有中广核股票 452,455,000 股。

以上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最终情况以会计师年度审计后确定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739　　证券简称：辽宁成大　　编号：临 2021-058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到期兑付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 1 月 22 日，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册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的议案》，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金额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2 日完成 2020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8 亿元，期限为一年，票面利率为 4.38%，票面价格 100 元 / 百元面值。

2020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已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到期，公司已完成该期短期融资券本息的兑付。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1921　　证券简称：浙版传媒　　公告编号：2021-018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 日、9 月 17 日相继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4）、《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1）。公司于近日取得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

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MA27U05D9C

企业名称：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杭州市下城区体育场路 347 号 18 层

法定代表人：鲍洪俊

注册资本：贰拾贰亿贰仟贰佰贰拾贰万贰仟贰佰贰拾叁元

成立日期：2016 年 05 月 25 日

营业期限自：2016 年 05 月 25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出版物批发、零售（凭许可证经营），文化用品、体育用品、数码产品、多媒体教育设备及仪器、纸及纸制品、印刷物资的销售，仓储服务（不含危化品及易制毒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会展服务，文化活动组织策划，经济信息咨询，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从事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21-临 074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2021 年 9 月 24 日上午 10:30 分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董事长刘伟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董事会成员在充分了解所审议事项的前提下，对审议事项进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如下事项：

1、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总监、人力资源总监和安全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奇隽先生、朱锐先生、陈志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其中李奇隽先生主持行政工作，董事长刘伟先生不再代行总经理职务），黎劲松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奚红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钟坚女士为公司人力资源总监，黄超先生为公司安全总监。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相同。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请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对《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总监、人力资源总监和安全总监的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879　　证券简称：长缆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0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持有本公司股份 1,760,667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91%）的股东谢仕林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4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21%）。

2、持有本公司股份 3,700,013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92%）的股东罗兵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7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36%）。

3、持有本公司股份 1,048,47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54%）的股东李凯军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10%）。

4、持有本公司股份 1,263,31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65%）的股东谭祖衡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7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14%）。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谢仕林先生、罗兵先生；监事李凯军先生；高级管理人员谭祖衡先生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总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谢仕林	董事、总经理	1,760,667	0.91%
罗 兵	董事	3,700,013	1.92%
李凯军	监事会主席	1,048,471	0.54%
谭祖衡	副总经理	1,263,312	0.65%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

1、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含因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3、拟减持数量及比例：

股东姓名	拟减持股份数量（股）	拟减持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	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谢仕林	不超过 400,000	22.72%	0.21%
罗 兵	不超过 700,000	18.92%	0.36%
李凯军	不超过 200,000	19.08%	0.10%
谭祖衡	不超过 270,000	21.37%	0.14%

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4、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

注：减持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得减持。

5、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方式；

6、减持价格区间：视市场价格决定。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1、上述股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做出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谢仕林先生、罗兵先生、李凯军先生、谭祖衡先生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股份锁定期限在上述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 6 个月。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上述承诺事项不因本人的职务变换或离职而改变或导致无效。

（2）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并且上述半年期限届满后的一年内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50%。　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将通过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上述承诺事项不因其职务变换或离职而改变或导致无效。

除上述承诺外，不存在后续追加承诺、法定承诺和其他承诺等情形。

2、承诺履行情况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市场情况、本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有关规定要求，及时披露本减持计划的减持进展情况公告。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相关股东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进行股份减持，切实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谢仕林先生、罗兵先生、李凯军先生、谭祖衡先生签署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09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773　　证券简称：康弘药业　　公告编号：2021-090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弘药业”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二〇二〇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在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原则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由商业银行发行并提供保本承诺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或财务负责人根据上述原则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8 日及 2021 年 5 月 19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子公司四川济生堂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生堂”）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光大银行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所属银行		光大银行成都分行
1	产品名称	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九期产品 279
2	产品代码	2021101047325
3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4	存款金额	济生堂认购人民币 19,000 万元整
5	产